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4

部门名称：新乐市民政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新乐市民政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民政工作的有关政策规定，编制我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

2、协助指导农村村民委员会和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指导开展村务公开和乡镇政务公开活动，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3、主管全市社会救济工作。负责建立、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4、主管社会福利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城乡社会福利事业单位；负责全市老年人、残疾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的社会福利救济和权益保障工作，推进社会福利社会化；对市直福利企业进行宏观管理，指导并协调救助管理及流浪少年儿童保护工作。

5、管理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工作。组织和指导社会福利奖券的发行、销售，负责社会福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6、主管社会团体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市社团组织成立、变更、注销的审批、登记和管理，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

7、指导、监督全市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性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等审批工作和管理工作，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8、拟定社区工作及社区服务管理与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市社区服务、管理和社区建设工作。

9、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查处违法婚姻，改革婚嫁习俗。

10、负责儿童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搞好社会福利机构弃婴孤儿收养工作。

11、主管殡葬工作。推行殡葬改革，指导殡葬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

12、主管全市地名工作。负责城乡地名命名、更名的申报审批及农村地名标志的设置、维修和更新，组织调查、收集、整理、更新、储存市地名资料。

13、承办行政区划调整工作，负责市、乡、村三级行政区划的设立、撤消、调整、更名、界域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

14、负责全市行政区域勘界工作，协商处理与毗邻市、县、区边界争议纠纷。

15、负责全市民政事业财务统计工作。指导和监督各乡、镇、办事处民政事业费的管理和使用。

16、负责重度残疾人建立护理补贴，对生活困难残疾人建立生活补贴制度。

17、承办市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新乐市民政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财政补助 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 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新乐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60.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5.9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067.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9.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1.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5.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56.4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56.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256.45	总计	62	6,256.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
乐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56.45	6,256.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7.44	6,067.4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77	53.77					
2080101	行政运行	53.77	53.7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17.95	1,117.95					
2080201	行政运行	816.26	816.2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0	38.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3.09	243.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76	69.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44	50.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4	13.64					
20810	社会福利	474.90	474.9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4.04	124.04					
2081002	老年福利	70.00	70.00					
2081004	殡葬	195.87	195.87					
2081006	养老服务	85.00	8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53.70	853.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53.70	853.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771.46	2,771.4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1.38	111.3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60.08	2,660.08					
20820	临时救助	42.46	42.4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4.63	14.6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7.84	27.8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3.43	683.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3.43	683.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5	29.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5	2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9	25.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5	4.35					
213	农林水支出	21.29	21.29					
21305	扶贫	21.29	21.2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1.29	21.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2	4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2	42.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229	其他支出	95.95	95.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5.95	95.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5.95	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乐

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56.45	1,293.24	4,96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7.44	1,221.48	4,845.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77	53.77				
2080101	行政运行	53.77	53.7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17.95	1,097.95	2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16.26	816.2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0	38.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3.09	243.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76	69.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44	50.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4	13.64				
20810	社会福利	474.90		474.9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4.04		124.04			
2081002	老年福利	70.00		70.00			
2081004	殡葬	195.87		195.87			
2081006	养老服务	85.00		8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53.70		853.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53.70		853.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771.46		2,771.4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1.38		111.3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	2,660.08		2,660.08			

	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42.46		42.4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4.63		14.6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7.84		27.8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3.43		683.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3.43		683.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5	29.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5	2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9	25.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5	4.35			
213	农林水支出	21.29		21.29		
21305	扶贫	21.29		21.2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1.29		21.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2	4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2	42.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229	其他支出	95.95		95.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5.95		95.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5.95		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乐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60.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5.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67.44	6067.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65	29.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1.29	21.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12	42.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5.95		95.9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56.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56.45	6160.49	95.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56.45	总计	64	6256.45	6160.49	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乐市
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160.49	1,293.24	4,86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7.44	1,221.48	4,845.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77	53.77	
2080101	行政运行	53.77	53.7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17.95	1,097.95	2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816.26	816.2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0	38.6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0.00		2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3.09	243.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76	69.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44	50.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4	13.64	
20810	社会福利	474.90		474.9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4.04		124.04
2081002	老年福利	70.00		70.00
2081004	殡葬	195.87		195.87
2081006	养老服务	85.00		8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53.70		853.7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53.70		853.7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771.46		2,771.4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1.38		111.38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60.08		2,660.08
20820	临时救助	42.46		42.4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4.63		14.6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7.84		27.8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3.43		683.4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3.43		683.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65	29.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65	29.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9	25.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5	4.35	
213	农林水支出	21.29		21.29
21305	扶贫	21.29		21.2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1.29		21.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12	4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12	42.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12	4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
乐市民政
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8.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2.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0.52	30201	办公费	108.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74	30202	印刷费	9.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5.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7.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1.10	30205	水费	0.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44	30206	电费	9.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64	30207	邮电费	2.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5	30208	取暖费	6.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3	30211	差旅费	3.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61	30214	租赁费	7.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1.83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6.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6.91	30226	劳务费	152.2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79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6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0			
人员经费合计		883.94	公用经费合计					40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乐市民
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2.62		2.50		2.50	0.12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2.50		2.50		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乐
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95	95.95		95.95	
229	其他支出		95.95	95.95		95.9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 排的支出		95.95	95.95		95.9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 利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95.95	95.95		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乐市
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256.4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150.06 万元，下降 25.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抗疫特别国债安排资金和福彩公益金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256.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56.4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256.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3.24 万元，占 20.7%；项目支出 4963.2 万元，占 79.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256.4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150.1 万元，降低 25.6%，主要是减少了政府性基金和扶贫相关资金；本年支出 6256.45 万元，减少 2150.1 万元，降低 34.4%，主要是减少了抗疫特别国债安排资金、福彩公益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160.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09.32 万元，降低 18.6%；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成立乡村振

兴局，故相关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6160.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09.32 万元，降低 18.6%，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成立乡村振兴局，故相关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5.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40.75 万元，降低 88.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抗疫特别国债安排资金和福彩公益金等；本年支出 95.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740.75 万元，降低 88.5%，主要是减少了抗疫特别国债安排资金和福彩公益金等。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2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比年初预算减少 1845.6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成立乡村振兴局，故相关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625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比年初预算减少 1845.6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成立乡村振兴局，故相关资金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77.4%，比年初预算减少 1800.65 万元，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成立乡村振兴局，故相关资金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7.38%，比年初预算减少 1800.65 万元，主要是因机构改革，成立乡村振兴局，故相关资金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68.0%，

比年初预算减少 45.05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抗疫特别国债安排资金和福彩公益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68.0%，比年初预算减少 45.05 万元，主要是减少了抗疫特别国债安排资金和福彩公益金等。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256.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67.44 万元，占 97.0%，主要用于用于城乡低保、特困；高龄、特困老人；残疾人两项补贴等保障资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9.65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农林水支出 21.29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部分扶贫本级资金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2.12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补贴；其他支出 95.95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各项福彩公益金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3.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83.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0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较预算减少 0.12 万元，降低 4.6%，主要是公务接待费未支出；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0048 万元，增长 0.2%，主要是预算比去年略增。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本年度预算相吻合，与 2020 年度相比无变化，因本单位无此项业务需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较预算数持平，与 2020 年度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6 个，共涉及资金 4870.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9.05%。组织对 2021 年度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5.9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187 号中央直达资金农村低保”、“扶贫本级资金”、“老年福利本级”、“殡葬费用”、“殡葬惠民”、“殡葬所经费”等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9.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187 号中央直达资金农村低保”、“扶贫本级资金”、“老年福利本级”、“殡葬费用”、“殡葬惠民”、“殡葬所经费”等项目进行了部门内

的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其中三个项目是老年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群和扶贫部分资金的相关支出，做到了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保障了基本生活和相关的救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最低生活保障人员的基本生活。项目在支出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指标，专款专用；剩余三个项目主要针对提升殡葬服务、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并规范殡仪服务管理，确保殡仪馆正常运转以及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预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全面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基本达到申报时的绩效目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187 号中央直达资金农村低保、扶贫本级资金、老年福利本级、殡葬费用项目、殡葬惠民项目及殡葬所经费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187 号中央直达资金农村低保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87 号中央直达资金农村低保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17 万元，执行数为 2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乡居民低保保障准确率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13 分；救助准确率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12 分；社会保障发放的及时性 80%，实际完成值 80%得分 10 分；社会保障发放的及时性 90%，实际完成值 90%得分 15 分；困难群众生活状况得到基本保障 95%，实际完成

值 95%得分 8 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不断完善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7 分；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得分 7 分；保障社会发展得分 8 分；救助对象的满意度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新乐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187 号中央直达资金农村低保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新乐市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17		到位数	2117	执行数	2117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17		其中: 财政资金	2117	其中: 财政资金	211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 实施分类救助, 应保尽保, 动态管理。				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 实施分类救助, 应保尽保, 动态管理。				100%	
	建设完善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				建设完善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				100%	
	实施分类救助, 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实施分类救助, 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低保保障准确率	13	>=	95	纳入低保时, 符	95%	完成	13

(50)						合低保条件的新纳入对象占所有新纳入对象的比例			
	质量指标	救助准确率	12	>=	95	纳入低保时,符合低保条件的新纳入对象占所有新纳入对象的比例	95%	完成	12
	时效指标	社会保障发放的及时性	10	>=	80	向本级本级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省级财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补助资金	8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5	=	100%		资金及时发放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8	>=	95%		95%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7	>=	9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完	保障制度已完善	完成	7

						善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7			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	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发展	8	>=	95%		保障制度已完善	完成	8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2) 扶贫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扶贫本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29 万元，执行数为 2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精准扶贫点项目数已完成 1 个得分 13 分；贫困人口新生辍学率 \leq 20%得分 12 分；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为 40%得分 11 分；项目资金支付率为 20%得分 15 分。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新乐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扶贫本级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新乐市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29		到位数	21.29	执行数	21.29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29		其中: 财政资金	21.29	其中: 财政资金	21.2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资金规范、安全、精准使用"				"确保资金规范、安全、精准使用"				100%	
	"保证做好全省脱贫攻坚工作"				"保证做好全省脱贫攻坚工作"				100%	
	发展扶贫产业				发展扶贫产业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准扶贫点项目数	13	>=	1	个	1个	完成	13

(50)	质量指标	贫困人口新生辍学率	12	<=	20	%	20%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95	%	4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15	=	100	%	2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续运行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10	>=	90	%	5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集中使用办公经费节约办公成本	10			稳步增加	稳步增加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需求	10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3) 老年福利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老年福利本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乡居民低保保障准确率95%，实际完成值95%得分13分；救助准确率95%，实际完成值95%得分12分；社会保障发放的及时性80%，实际完成值80%得分10分；社会保障发放的及时性90%，实际完成值90%得分15分；困难群众生活状况

得到基本保障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8 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不断完善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7 分；促进了生态文明建设得分 7 分；保障社会发展得分 8 分；救助对象的满意度 95%，实际完成值 95%得分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10 分。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新乐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年福利本级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新乐市民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0		到位数	70	执行数	7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0		其中：财政资金	70	其中：财政资金	7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实施分类救助，应保尽保，动态管理。				完善城乡社会救助制度，实施分类救助，应保尽保，动态管理。				100%	
	建设完善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				建设完善全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				100%	
	实施分类救助，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实施分类救助，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低保保障准确率	13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	95	%	95%	完成	13

(50)	质量指标	救助准确率	12	>=	95	%	95%	完成	12
	时效指标	社会保障发放的及时性	10	>=	80	%	8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制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发展	10	>=	95	%	95%	完成	10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4) 殡葬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殡葬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对殡葬环保设备定期检查、维修和更换，合理安排殡葬基础设施资金支出，质量指标中殡葬环保设备更新率 \geq 30%，时效指标中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5%（2021 年新乐市火化率达到 100%），成本指标在节约成本方面，我单位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率。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全面推行接待丧属、接运遗体、整容化妆、遗体告别、骨灰存放“一站式”服务，为城

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可持续影响指标中，项目规划准确率 $\geq 90\%$ ，殡葬费用项目资金执行率 100%。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认真落实殡葬惠民政策，简化治丧程序，群众对我单位殡葬服务满意度 $\geq 85\%$ 。4. 殡葬费用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殡葬费用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		到位数	10.00	执行数	1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殡葬服务				用于殡葬服务				100%	
	规范殡仪服务管理				规范殡仪服务管理				100%	
	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				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殡葬基础设施更新周期改造	10	\geq	1	年	1年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殡葬设备环保更新率	10	\geq	30	%	3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20	\geq	95	%	95%	完成	20	

		(%)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0	文字描述	0	节约成本	节约成本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	15	文字描述	0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完成	15
		促进就业	5	文字描述	0	促进就业	促进就业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规划准确率	10	≥	90	%	9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10	≥	85	%	8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绩效目标执行未出现偏差								

(5) 殡葬惠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殡葬惠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4 万元，执行数为 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对殡葬环保设备定期检查、维修和更换，车间内部维修改造，改善祭拜场，绿化环境，改善服务条件。质量指标中殡葬环保设备更新率 $\geq 30\%$ ，时效指标中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5\%$ （2021年新乐市火化率达到100%），成本指标在节约成本方面，我单位厉行节约，合理安排各项资金支出。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全面推行接待丧属、接运遗体、整容化妆、遗体告别、骨灰存放“一站式”服务，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同时继续积极开展职工职业道德和技能培训，不断提高服务能力，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可持续影响指标中，项目规划准确率 $\geq 90\%$ ，殡葬惠民项目资金执行率99.99%。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继续落实好相关殡葬惠民政策，切实减轻困难群众的治丧积极压力，让困难群众在悲伤的同时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群众对我单位殡葬服务满意度 $\geq 85\%$ 。4. 殡葬惠民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99.99%。

2021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殡葬惠民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4.00	到位数	164.00	执行数	164.00	99.99%
	其中：财政资金	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164.00	其中：财政资金	16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殡葬惠民				用于殡葬惠民				100%	
	规范殡仪服务管理				规范殡仪服务管理				100%	
	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				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殡葬基础设施更新周期改造	10	≥	1	年	1年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殡葬设备环保更新率	10	≥	30	%	3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20	≥	95	%	95%	完成	2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0	文字描述	0	节约成本	节约成本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	15	文字描述	0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完成	15
			促进就业	5	文字描述	0	促进就业	促进就业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规划准确率	10	≥	90	%	99.99%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对殡葬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10	≥	85	%	8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99.99%		9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绩效目标执行未出现偏差
-------------------	-------------

(6) 殡葬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殡葬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06 万元，执行数为 21.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单位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对殡葬环保设备定期检查、维修和更换，合理安排殡葬基础设施资金支出，质量指标中殡葬环保设备更新率 $\geq 30\%$ ，时效指标中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geq 95\%$ （2021 年新乐市火化率达到 100%），成本指标在节约成本方面，我单位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率。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全面推行接待丧属、接运遗体、整容化妆、遗体告别、骨灰存放“一站式”服务，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可持续影响指标中，项目规划准确率约 87.27%，殡葬所经费项目资金执行率 87.27%，殡葬所经费项目执行率较其他项目略低的主要原因：企业人员、保险有变动。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认真落实殡葬惠民政策，简化治丧程序，群众对我单位殡葬服务满意度 $\geq 85\%$ 。4. 殡葬所经费项目预算执行率达到 87.27%。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殡葬所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新乐市殡葬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06	到位数	25.06	执行数	21.87	87.27%			
	其中：财政资金	25.06	其中：财政资金	25.06	其中：财政资金	21.8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殡葬惠民			用于殡葬惠民				100%		
	规范殡仪服务管理			规范殡仪服务管理				100%		
	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			推进殡葬环保设备更新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殡葬基础设施更新周期改造	10	≥	1	年	1年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殡葬设备环保更新率	10	≥	30	%	3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20	≥	95	%	95%	完成	2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0	文字描述	0	节约成本	节约成本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乡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水平	15	文字描述	0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完成	15
			促进就业	5	文字描述	0	促进就业	促进就业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规划准确	10	≥	90	%	87.27%	完成	9

		标	率							
	满意度指 标 (10)	满意度 指标	对殡葬 基础设 施的满 意度	10	≥	85	%	85%	完成	10
	预算执行 率 (10)	预算执 行率	预算执 行率	10	=	100	%	87.27%		8
自评总分										97
五、存 在问 题、原 因及下 一步整 改措施	绩效目标执行未出现偏差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9.3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01.72 万元，增长 33.1%。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和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

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与上年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殡仪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